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积压房地产土地确权登记征询异议通告**

海资规琼山[2023]68号

根据海南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快积压房地产产权确认工作的决定》，现将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下述积压房地产土地确权登记申请的审核情况予以公布（详见下表）。对公布的土地使用权、所有权及他项权利有异议者，请于公告之日起60日内，以书面形式并持有关证据到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琼山分局办理异议登记或复查手续。逾期没有提出异议的，即认为公布的权益无异议。

产权申请人	土地坐落	分摊土地面积	权属来源	原土地使用者
韩志宁	海口市琼山区桂雅园新村开发区第三排17号	173.25m <sup>2</sup>	琼房地字第171琼山县房地产证号《合同书》、开发总公司0002460号发(琼国用[1990]票、施工许可证NO:0000513)	

联系人：李永新，电话：65860290

海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2月20日

海南省三亚市公证处 2023年2月21日

**海南省三亚市公证处公示**

我处已受理蒋福英申请办理遗嘱继承高远华遗产公证。经我处核实：高远华于2022年10月3日因疾病死亡。高远华生前与蒋福英共同拥有位于三亚市吉阳区商品街一巷鹭园公寓A栋206房不动产权证：琼(2017)三亚市不动产权第0002306号，房屋建筑面积：41.89平方米，上述财产根据民法典规定系蒋福英、高远华的夫妻共同财产，其中一半的份额系高远华的遗产。高远华生前在我处立有公证遗嘱【公证书编号：(2018)三亚证字第2276号】，“在我死亡后将位于三亚市吉阳区商品街一巷鹭园公寓A栋206房【不动产权证：琼(2017)三亚市不动产权第0002306号，房屋建筑面积：41.89平方米】中我所占有的份额给我爱人蒋福英（公民身份号码：510203196501310822）继承”，高远华未与他人签订遗赠扶养协议，高远华上述遗产的法定继承人是其配偶蒋福英、父亲高鸿斌、母亲何文秀（于2022年12月去世）、子女高艳以及转继承人高远智（高远华的哥哥）。上述继承人或者其他个人、组织如对上述公证遗嘱有异议，自本公告之日起七日内向我处申报权利，逾期不申报，将视为对上述公证遗嘱无异议，我处将按照公证遗嘱内容为蒋福英出具遗嘱继承公证书，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自行承担。地址：三亚市吉阳区迎春路五号司法业务综合楼201室。电话：0898-88392021。

海南省三亚市公证处 2023年2月21日

**海南省洋浦港神头港区国投3万吨级油品化工码头工程(石化新材料基地配套公共油品化工码头工程)海域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域使用管理法>办法》和《海南省海域使用权审批出让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儋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公开出让海南省洋浦港神头港区国投3万吨级油品化工码头工程(石化新材料基地配套公共油品化工码头工程)海域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宗海基本情况：海南省洋浦港神头港区国投3万吨级油品化工码头工程(石化新材料基地配套公共油品化工码头工程)海域使用权，海域位置：海南省儋州市洋浦经济开发区神头港北三港池洋浦港油品码头及配套设施施工港池内海域。

二、交易方式：根据受让方征集情况，确定交易方式，若只征集到一名意向受让方，采取挂牌方式交易；若征集到两名及以上意向受让方，采取拍卖竞价方式交易。  
 三、竞买人资格与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具备以下条件的均可报名参加竞买（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申请参加竞买者须提交书面竞买申请，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材料。提供时点在公告期间不低于人民币300万元的银行资信证明，并缴纳竞买保证金人民币80万元。保证金账户名称：儋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1（海南省儋州市那大镇怡心花园D15号）。  
 四、其他事项：（一）本次竞买活动挂牌报价阶段只接受书面报价，不接受电话、邮寄、电子、口头等其他方式报价；（二）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三）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本次海域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四）联系电话：0898-68539322 黄女士；（五）查询网址：<https://zw.hainan.gov.cn/ggzy/dzggzy/>。

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2月24日

**儋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经儋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将位于儋州市雅星镇八一总场场部B02-01-02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挂牌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
儋州市雅星镇八一总场场部B02-01-02地块	35046.8平方米(折合52.57亩)	工业用地	50年	容积率≥1.0,建筑密度≥30%	1441万元	1441万元

二、宗地开发建设要求：（一）该宗土地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项目须在3个月内开工，2年内竣工，3年内达产，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300万元/亩。（二）该宗地项目达产后，年土地税收贡献不低于18万元/亩，亩均年产值不低于500万元/亩。（三）该宗地建设严格按照省装配式相关要求执行，竞得人竟得土地后，如造成地块闲置的，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处置。三、净地情况：该宗地属国有存量建设用地，存有地上构筑物，四至界线清楚、面积准确、土地权利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该宗地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经我局核查，该宗地不存在违法占地和违法建设情况。四、地价评估情况：该宗土地评估价格为411元/平方米(折合27.4万元/亩)，总价为1440.4235万元。五、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根据儋州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发展局发展要求，该地块用于发展低碳制造业，竞买人需具备以下条件：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报名参加竞买；2.不接受联合体竞买；申请参加竞买者须提交书面竞买申请，并提供《竞买须知》中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3.同一竞买人只能提交一次竞买报名（同一法定代表人视为同一名竞买人，报名名称与缴纳竞买保证金账户名称必须一致）。具有下列行为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本次土地挂牌出让活动：（1）在儋州市范围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行为，至今尚未付清的；（2）在儋州市范围内有闲置土地、低效利用土地、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动工开发的、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未及时纠正的；（3）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被税务系统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联合惩戒名单的企业法人和个人。（4）根据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关于加强土地供应竞买人资格审核的通知》（琼自然资函〔2020〕1753号）文件规定，原非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人。（二）交易资料获取方式。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查看和打印。（三）竞买申请方式：本次交易活动竞买申请环节采取线下方式进行，有意向的竞买人按挂牌出让手册的具体要求报名参加竞买。接受电话、邮寄、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竞买申请地点：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竞买申请时间：2023年2月24日08:30至2023年3月24日17:00（北京时间）。（四）竞买保证金：竞买人报名参加竞买时，须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挂牌出让手册的有关规定将竞买保证金1441万元存入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定的账户，竞买保证金在账户期间不计利息。本次竞买保证金的币种为人民币，

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2月24日

**儋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经儋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将位于儋州市雅星镇八一总场场部B02-01-01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宗地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规划指标要求	挂牌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
儋州市雅星镇八一总场场部B02-01-01地块	26063.7平方米(折合39.096亩)	工业用地	50年	容积率≥1.0,建筑密度≥30%	1072万元	1072万元

二、宗地开发建设要求：（一）该宗土地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项目须在3个月内开工，2年内竣工，3年内达产，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300万元/亩。（二）该宗地项目达产后，年土地税收贡献不低于18万元/亩，亩均年产值不低于500万元/亩。（三）该宗地建设严格按照省装配式相关要求执行，竞得人竟得土地后，如造成地块闲置的，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处置。三、净地情况：该宗地属国有新增建设用地，存有地上构筑物，四至界线清楚、面积准确、土地权利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该宗地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经我局核查，该宗地不存在违法占地和违法建设情况。四、地价评估情况：该宗土地评估价格为411元/平方米(折合27.4万元/亩)，总价为1071.2181万元。五、竞买申请：（一）竞买人资格。根据儋州市科技和工业信息发展局发展要求，该地块用于发展低碳制造业，竞买人需具备以下条件：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报名参加竞买；2.不接受联合体竞买；申请参加竞买者须提交书面竞买申请，并提供《竞买须知》中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3.同一竞买人只能提交一次竞买报名（同一法定代表人视为同一名竞买人，报名名称与缴纳竞买保证金账户名称必须一致）。具有下列行为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本次土地挂牌出让活动：（1）在儋州市范围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行为，至今尚未付清的；（2）在儋州市范围内有闲置土地、低效利用土地、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动工开发的、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未及时纠正的；（3）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被税务系统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联合惩戒名单的企业法人和个人。（4）根据海南省自然资源和规划厅《关于加强土地供应竞买人资格审核的通知》（琼自然资函〔2020〕1753号）文件规定，原非法占地、违法建设行为人。（二）交易资料获取方式。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查看和打印。（三）竞买申请方式：本次交易活动竞买申请环节采取线下方式进行，有意向的竞买人按挂牌出让手册的具体要求报名参加竞买。接受电话、邮寄、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竞买申请地点：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竞买申请时间：2023年2月24日08:30至2023年3月24日17:00（北京时间）。（四）竞买保证金：竞买人报名参加竞买时，须在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按照挂牌出让手册的有关规定将竞买保证金1072万元存入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定的账户，竞买保证金在账户期间不计利息。本次竞买保证金的币种为人民币，

儋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年2月24日

**资讯广场**

大海融媒

海报招聘



可查阅广告

看招聘信息

**精致广告、收益无限**

公告类信息：标题(12个字以内)收费240元，内文(每行14个字)收费80元/行

商业广告：标题(12个字以内)收费180元，内文(每行14个字)收费60元/行

本栏目与海南日报数字报(hnrb.hinews.cn)同步刊发，可实现移动端阅读和转发。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

市 县 代 理 商